转发《浙江外国语学院院长办公室关于2015年度科研课题申报的通知》

各部门、学院（部）、直属单位：

浙江外国语学院2015年度科研课题申报工作已经开始申报，现将《浙江外国语学院院长办公室关于2015年度科研课题申报的通知》予以转发，请周知。

科研处联系人：徐荣祥，电话：88218266

E-mail：zisukyc@163.com

科研处

2015年9月30日

转发

浙江外国语学院院长办公室

关于2015年度科研课题申报的通知

浙外院办〔2015〕82号

各部门、学院（部）、直属单位：

 浙江外国语学院2015年度科研课题申报工作即日起开始，现将申报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 一、选题原则

 1.以邓小平理论、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、科学发展观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围绕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理论和现实问题，选择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中相关的课题进行研究，为我省经济社会发展服务。

 2.优先考虑结合我校“外语特色鲜明，教育品质一流”的目标而开展的学科建设、人才培养、队伍建设等具有较大价值和实际效果的研究课题，为学校的建设和发展服务。

 3.2015年度科研课题不设具体指南，申报者可根据自己的研究优势和学术积累，自由选题申报。

 4.鼓励在理论、实践或研究方法上有突破和创新的课题。

二、课题申报

1.本次课题分为重点课题和一般课题两类，申请者须在申请表封面的“项目类别”中注明。校级课题主要面向青年教师，不再受理副教授等副高职称以上人员申报。

2.重点课题申报要求课题负责人有相关的前期研究成果。

 3.校级课题实行隔年申请制，即上一年度已有课题立项者，本年度不得再申请；凡在校级课题中已立项但尚未结题的课题负责人，本次不能申报；累计已获2项以上（包括2项）校级课题的负责人不能申报。

4.课题申请者须为学校在职教职工。申请者根据选题，拟定课题研究方案，填写申请表（须打印），一式2份（另附活页一式5份），由所在单位初审并签署意见后，统一报送科研处。申请表和活页电子版由各单位汇总后发科研处邮箱：zisukyc@163.com

三、其它事项

1.重点课题资助经费为3000元，一般课题资助经费为1500元。

2.重点课题结题至少在浙大核心期刊以上发表论文1篇。

 3.重点课题完成时间一般为2年，一般课题为1年。

 4.本次课题申报截止时间：2015年10月15日，过期恕不受理。

希望各单位认真发动、组织好课题申报工作。

科研处联系人：徐荣祥，电话：88218266

 附件：[浙江外国语学院科研课题申请表](http://kyc.zisu.edu.cn/Uploads/file/130870281590781250.doc)

浙江外国语学院院长办公室

2015年9月28日